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已获 2008 年 5 月 23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分红派息事宜公告如下：

一、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1,181,865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 元（含税，扣税后，个人股东、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2.7 元现金）；同时，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61,181,865 股为基数，每 10 股转增 10 股。

上述方案实施后，公司总股本由 161,181,865 股增至 322,363,730 股。

二、 股权登记日、除权除息日、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及现金红利发放日

- 1、股权登记日：2008 年 6 月 6 日；
- 2、除权除息日：2008 年 6 月 10 日；
- 3、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上市日：2008 年 6 月 10 日；
- 4、红利发放日：2008 年 6 月 10 日。

三、 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08 年 6 月 6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 分红派息方法

- 1、本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
- 2、本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及高管锁定股份的现金红利于 2008 年 6 月 10 日通过股东托管券商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其他有限售条件流通股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五、 本次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起始交易日为 2008 年 6 月 10 日。

六、 股份变动情况表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公积金转股	数量	比例
一、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50,646,058	31.421%	50,646,058	101,292,116	31.421%
二、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10,535,807	68.579%	110,535,807	221,071,614	68.579%
1、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18,708,261	11.607%	18,708,261	37,416,522	11.607%
2、高管股份	1,827,546	1.134%	1,827,546	3,655,092	1.134%
3、投资者配售股份	90,000,000	55.838%	90,000,000	180,000,000	55.838%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0,000,000	55.838%	90,000,000	180,000,000	55.838%
三、股份总数	161,181,865	100%	161,181,865	322,363,730	100%

七、 本次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后，按新股本 322,363,730 股摊薄计算，2007 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 0.5014 元。

八、 公司原控股股东股权分置改革承诺减持价格调整情况

公司原控股股东盾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时，作出如下承诺：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原非流通股股份，出售价格不低于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后理论市场价格每股人民币 6.58 元的 110%，即每股人民币 7.24 元（若自股权分置改革实施之日起至出售股份期间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份等除权事项，应对该价格进行除权处理）。

公司 2005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后，上述出售价格相应调整为不低于每股人民币 7.14 元。具体详见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6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站上披露的公告编号为 2006-019 号文：《2005 年度分红派息实施公

告》。

公司 2007 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后，前述出售价格相应调整为不低于每股人民币 3.42 元。

九、 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诸暨市店口工业区

咨询联系人：喻波、章叶平

咨询电话：（0575）87653678、87657030

传真号码：（0575）87660105

特此公告。

浙江盾安人工环境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 年 5 月 30 日